



Distr.: General
12 October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
缔约方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3日至29日，在线
预备会议临时议程*项目4(f)

**《蒙特利尔议定书》的议题：
由履行委员会审议的履约和报告问题**

**蒙特利尔议定书不遵守情事程序
下设履行委员会
第六十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20日和21日，在线
临时议程**项目3和5

**秘书处介绍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第7条
和第9条提交的数据和资料以及相关问
题有关不履约问题的缔约方先前决定及
履行委员会建议的落实情况：恢复履约
的现有行动计划**

**缔约方依照《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
第7条和第9条提供的信息**

秘书处的报告

增编

摘要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主要内容总结如下，以协助缔约方及蒙特利尔议定书不遵守情事程序下设履行委员会成员审议报告。

问题/分节	状态
A. 遵守年度数据报告要求（第7条第3款和第3款之二）的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报告2020年数据：198个缔约方中有186个已报告
B. 2020年控制措施的遵守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0年，又有三个缔约方的受控物质消费量超过控制限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两个案例涉及可能不履约的情况 其中一个缔约方的消费用于豁免用途

* UNEP/OzL.Conv.12(II)/1-UNEP/OzL.Pro.33/1。

** UNEP/OzL.Pro/ImpCom/67/R.1。

问题/分节	状态
C. 报告 2020 年加工剂用途（第 X/14 号、第 XXI/3 号、第 XXXI/6 号和第 XXXII/5 号决定）	• 2020 年有关加工剂用途的所有此前未交报告均已提交
D. 储存造成的计算生产量和消费量超额情况综合记录（第 XVIII/17 号和第 XXII/20 号决定）	• 此前尚未确认的一个缔约方已确认，它已经制定了必要的措施和条例，以防止储存的物质转用于未经授权的用途

一、 引言

1. 本增编概述了秘书处在编写了关于缔约方依照《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第 7 条和第 9 条提供的信息的报告（UNEP/OzL.Pro.33/6-UNEP/OzL.Pro/ImpCom/67/2）之后、截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所收到的补充信息。本增编补充和更新了上述报告的信息。

二、 缔约方提供的信息

A. 遵守年度数据报告要求（第 7 条第 3 款和第 3 款之二）的情况

2. 新增 20 个缔约方提交了 2020 年的第 7 条数据，使已报告数据的缔约方总数达到 186 个（138 个按第 5 条第 1 款行事的缔约方和 48 个非按该款行事的缔约方）。其中有 181 个缔约方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报告了数据。

3. 尚未按照第 7 条第 3 款的要求提交 2020 年数据的缔约方包括：科特迪瓦、古巴、几内亚比绍、列支敦士登、马里、毛里塔尼亚、尼泊尔、南非、南苏丹、巴勒斯坦国、苏里南和瑞士。

4. 此外，下列已批准《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的第 5 条缔约方必须按照第 7 条第 2 款的要求提交 2020 年附件 F 物质（氢氟碳化物）的基线数据，但尚未提交：科特迪瓦、古巴、几内亚、几内亚比绍、马里、索马里、南非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5. 若缔约方在履行委员会会议召开之前未提交所欠数据，其名称将列入关于未遵守《蒙特利尔议定书》第 7 条所规定报告数据义务的情况的决定草案中，供缔约方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但在上述决定通过之前提交所欠第 7 条数据的任何缔约方，其名称将在缔约方会议通过该决定草案前删除。

B. 2020 年控制措施的遵守情况

6. 表 1 列出了迄今报告的 2020 年臭氧消耗物质消费量超出规定限额的新增情况，以及秘书处或缔约方酌情提供的解释或说明。

表 1

2020 年消费量超出《议定书》削减时间表所允许数量的情况和相关解释

缔约方	附件/ 类别 ^a	以 ODP 吨计量的消费量			解释或注释
		基线	2020 年 限额	2020 年 消费量	
1. 中国	附件 B/ 第二类	49 142.1	0	123.8	实验室和分析用途。

缔约方	附件/ 类别 ^a	以 ODP 吨计量的消费量			解释或注释
		基线	2020 年 限额	2020 年 消费量	
2. 尼加拉瓜	附件 E/ 第一类	0.4	0	16.9	可能未履约。待缔约方澄清。
3. 乌兹别克斯坦	附件 E/ 第一类	4.4	0	6.0	可能未履约。待缔约方澄清。

缩略语：ODP 吨，臭氧消耗潜能吨。

^a 附件 B/第二类物质为四氯化碳；附件 E/第一类物质为甲基溴。

C. 报告 2020 年加工剂用途（第 X/14 号、第 XXI/3 号、第 XXXI/6 号 和第 XXXII/5 号决定）

7. 2020 年有关加工剂用途的所欠报告均已提交，概况如表 2 所示。

表 2

已报告的 2020 年加工剂用途信息审查

缔约方	排放量已报告且 未超过限额	补给或消费量已报告	控制技术已报告
1. 中国	是，未超限额	是	是
2. 美利坚合众国	是，无法确定是否未 超限额	是	是

D. 储存造成的计算生产量和消费量超额情况综合记录（第 XVIII/17 号 和第 XXII/20 号决定）

8. 以色列确认其在 2020 年已经制定了必要的措施和条例，以防止储存的物质转用于未经授权的用途。